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第三方签字确认，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结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资料。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公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510909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2,865,076.8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各行业中具有高成长性且价格合理的中小市值股票进行投资，力求实现基金净值增长率持续地超越行业平均水平。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绝对价格增长选股策略(GARP)为核心，精选各行业中具有高成长性且价格合理的中小市值股票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7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高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齐卉 田青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8842338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qianh@nfund.com.cn tianjing.1zh@cci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 010-67595096

传真 010-88423310 010-66275865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 网网址 www.n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日常收入与费用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5,308,018.3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3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7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4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6,408,900.8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各项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即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 长短债基 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 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0.33% 1.46% -12.48% 1.55% 2.15% -0.09%

过去三个月 -0.42% 1.17% -5.85% 1.21% 5.43% -0.04%

过去六个月 8.74% 1.23% -2.58% 1.17% 11.32% 0.06%

过去一年 13.98% 1.13% -5.12% 1.14% 19.10% -0.01%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5.40% 1.14% -22.53% 1.17% 17.13% -0.03%

注：1.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采用中证700指数收益率，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复合业绩比较基准为80%×中证7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图对比如图

2011年1月28日至2013年6月30日

注：本基金于2011年1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经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于2004年12月9日注册成立。

注册地为重庆市，是我国西部首家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2013年6月30日，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着十只开放式基金，即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股票投资基金、新华优胜成长型股票投资基金、新华泛资配置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周期轮换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势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价值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新华行业轮换股票型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基金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在本基金基金经理期间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桂跃强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配置型股票型投资基金经 理 2011-07-12 - 6 工学、金融学双硕士，历任中国石油化工化工工

程研究院工程师、中国石化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工程师、有色

轻工、建材等行业分析师、策略分析师，新华优胜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基金经理，现任新华泛资基金经理，新华行业轮换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新华价值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桂跃强注：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非前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3、证券从业的含义来自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性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价格买卖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中央交易室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原则，向所有投资组合之间公平对待，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中央交易室根据各投资组合基金经理的申购价格和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中央交易室报投资总监、督察长、金融工程部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拟投资组合的名称由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中央交易室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所对手报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价差率以及利润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段时间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时向交易双方申报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和操作分析

2013年上半年权重股长期表现不佳，而创业板、题材概念股持续走高。本基金年初持有的环保股表现较好，带动基金业绩走好。后期传媒、信息服务类品种反复走强，而我们不在其中，基金业绩有所回落。如何在泡沫的市场中进行投资，是需要我们认真思考的问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4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7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0.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未来一段时间，转型与“托市”将不断交替。我们认为市场上上下空间不大。由于概念性的品种上半年表现过于突出，我们相对看低低估值品种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政策等事项的说明

4.6.1 有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

4.6.1.1 估值工作小组的职责分工

公司建立估值工作小组对证券估值负责。估值工作小组由运作保障部负责人、基金经理、基金管理部、中央交易室、监察稽核部人员组成。每个成员都可以指定一个临时或者长期的授权人员。

估值工作小组职责：

(1) 制定估值制度并在必要时修改；

(2) 确保估值方法符合现行法规；

(3) 批准证券估值的步骤和方法；

(4) 对异常情况做出具体决策。

运作保障部负责人是估值工作的组长，运作保障部负责人在基金会计或者其他两个估值小组成员的建议下，可以提议召集估值工作小组会议。

估值决策小组由20人或以上多数票通过。

4.6.1.2 基金估值的职责分工

基金管理部负责日常证券资产估值。基金会计和公司基金管理部相互独立，在按照本估

值政策和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基金会计定期将证券估值表向估值工作小组报告，至少每

月一次。

基金管理部：

(1) 获得独立、完整的证券价格信息；

(2) 每日证券估值；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 度 报 告 摘 要

① 检查价格波动并进行一般准确性评估；

② 向交易员或基金经理核对价格异常波动，并在必要时向估值工作小组报告；

③ 对每日估值或基金经理核对价格异常波动，并在必要时向估值工作小组报告；

④ 向估值调整和人工估值履行记录；

⑤ 向估值工作小组书面报告价格异常波动报告。

基金会计认为必要，可以随时召开估值工作小组会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资料。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公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4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① 接受监察稽核部对投资证券价格异常波动的问讯；

② 对停牌证券、价格异常波动证券、退市证券提出估值建议；

③ 评价并确认基金会计提供的估值报告；

④ 向估值工作小组报告任何他可能认为的估值偏差。

4.6.1.3 中央交易室的职责分工

① 对基金会计的证券价格信息需求做出即时回应；

② 通知基金会计关于正常停牌、价格异常波动、退市等特定信息；

③ 评估并确认基金会计提供的估值报告。

4.6.1.4 基金管理部的职责分工

① 确保估值工作小组制的估值政策得到遵守；